

北京市密云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1]

北京市密云区统计局

北京市密云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6月10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全国人口普查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国发〔2019〕24号）要求，我国以2020年11月1日零时为标准时点进行了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2]。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国务院、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在各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在各级普查机构和普查人员的共同努力下，在广大普查对象的积极配合下，圆满完成普查现场登记和普查主要数据汇总评估工作。根据北京市密云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现将2020年11月1日零时我区常住人口基本情况公布如下：

一、常住人口

全区常住人口^[3]为527683人，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467680人相比，增加60003人，增长12.8%，年平均增长1.2%。

全区常住人口中，外省市来京人口为111531人，占常住人口的21.1%，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69438人相比，增加42093人，增长60.6%，年平均增长4.9%。

二、户别人口

全区常住人口中,共有家庭户^[4]195078户,集体户14556户,家庭户人口为481339人,集体户人口为46344人。平均每个家庭户的人口为2.47人,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2.49人相比,减少0.02人。

三、地区分布

全区21个镇街(地区)中,常住人口在8万人以上的有2个,分别是鼓楼街道和果园街道;在1万人-4万人之间的有10个,分别是西田各庄镇、十里堡镇、河南寨镇、穆家峪镇、太师屯镇、巨各庄镇、溪翁庄镇、密云镇、檀营地区、不老屯镇;在1万人以下的有9个,分别是高岭镇、东邵渠镇、大城子镇、古北口镇、新城子镇、北庄镇、冯家峪镇、石城镇、北京密云经济开发区。

表 各镇街(地区)常住人口

地区	人口数(人)
全区	527683
鼓楼街道	154739
果园街道	88764
檀营地区	15466
密云镇	20392
溪翁庄镇	20438
西田各庄镇	33702
十里堡镇	29824
河南寨镇	24155
巨各庄镇	22032
穆家峪镇	23084
太师屯镇	22388
高岭镇	9967
不老屯镇	12705
冯家峪镇	4485
古北口镇	7170
大城子镇	9443
东邵渠镇	9495

北庄镇	5993
新城子镇	6528
石城镇	4014
北京密云经济开发区	2899

四、性别构成

全区常住人口中，男性人口为 269688 人，占 51.1%；女性人口为 257995 人，占 48.9%。常住人口性别比（以女性为 100，男性对女性的比例）为 104.5，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上升 1.9 个百分点。

五、年龄构成

全区常住人口中，0-14 岁^[5]人口为 66747 人，占 12.7%；15-59 岁人口为 338830 人，占 64.2%；60 岁及以上人口为 122106 人，占 23.1%，其中 65 岁及以上人口为 80135 人，占 15.2%。

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0-14 岁人口的比重上升 1.1 个百分点，15-59 岁人口的比重下降 9.4 个百分点，60 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 8.3 个百分点，65 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 4.9 个百分点。

表 全区常住人口年龄构成

单位：人、%

年龄	人口数	比重	
		2020 年	2010 年
总计	527683	100	100
0-14 岁	66747	12.7	11.6
15-59 岁	338830	64.2	73.6
60 岁及以上	122106	23.1	14.8
其中：65 岁及以上	80135	15.2	10.3

六、受教育程度

全区常住人口中，拥有大学（指大专及以上）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119251 人；拥有高中（含中专）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93713 人；拥有初中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182054 人；拥有小学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86594 人（以上各种受教育程度的人包括各类学校的毕业生、肄业生和在校生）。

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每 10 万人中拥有大学文化程度的由 11794 人上升为 22599 人；拥有高中文化程度的由 19556 人下降为 17759 人；拥有初中文化程度的由 41127 人下降为 34501 人；拥有小学文化程度的由 17222 人下降为 16410 人。

15 岁及以上常住人口的平均受教育年限^[6]为 10.7 年，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提高 1.1 年。

全区常住人口中，文盲人口（15 岁及以上不识字的人）为 13301 人，文盲率^[7]为 2.5%。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文盲人口减少 11973 人，文盲率下降 2.8 个百分点。

七、城乡人口^[8]

全区常住人口中，居住在城镇的人口为 350398 人，占 66.4%；居住在乡村的人口为 177285 人，占 33.6%。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城镇人口增加 92949 人，增长 36.1%，年平均增长 3.1%；乡村人口减少 32946 人，下降 15.7%，年平均下降 1.7%；城镇人口比重上升 11.4 个百分点。

八、民族人口

全区常住人口中，汉族人口为 484859 人，占 91.9 %；各少数民族人口为 42824 人，占 8.1%。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汉族人口增加 52327 人，增长 12.1%，年平均增长 1.1%；各少数民族人口增加 7676 人，增长 21.8%，年平均增长 2.0%。

注释：

[1]本公报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据。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总计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

[2]普查标准时点为 2020 年 11 月 1 日零时，普查对象是普查标准时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自然人以及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但未定居的中国公民，不包括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短期停留的境外人员。

[3]常住人口包括：居住在本乡镇街道且户口在本乡镇街道或户口待定的人；居住在本乡镇街道且离开户口登记地所在的乡镇街道半年以上的人；户口在本乡镇街道且外出不满半年或在境外工作学习的人。

[4]家庭户是指以家庭成员关系为主、居住一处共同生活的人组成的户。

[5]0-15 岁人口为 69998 人，16-59 岁人口为 335579 人。

[6]平均受教育年限是将各种受教育程度折算成受教育年限计算平均数得出的，具体的折算标准是：小学=6 年，初中=9 年，高中=12 年，大专及以上=16 年。

[7]文盲率是指常住人口中 15 岁及以上不识字人口所占比例。

[8]城镇、乡村是按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划分城乡的规定》划分的。